

红心永向党手抄报简单字 槐花殷红心情 随笔(精选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围城读后感篇一

一本好书便是一个奇异的新世界，我在去年夏天陷入了《围城》的世界里，然而今年夏天我却还藏匿在这座城中，我始终被困在这座城里，我知道这座城并不是属于我的世界，我想要逃出这座城，并而以钱钟书的心态来面对这座清晰而模糊的围城。

读《围城》时我便莫名的坚信有一天我会与这本书在精神的世界里再次邂逅，并彼此留下些东西，譬如以文字的方式留下些我微不足道的感想，然而这些对我是极重要的。

读完一本书后由心而发的感慨是很真实的，大不同如今的n多读后感，一副深深的论文腔调往往让人无言以对的尴尬万分，这些作者往往做出比写者更加认真的态度来评估一本作品成败和与其想要表达的和被表达的，这也往往使写者忘乎自我，不知道自己到底写的是个什么样东西，所以这也是极其尴尬的。。

真待到想要为它写点东西时又不知道该如何去写，我说这是一本奇书，近代书列中的一朵奇葩，一本具有现实批判性的讽刺小说，作者独树一帜的文学思想理念中成就的经典。然而这些都不是我想要说的，对于一本好书当我看完书序时我觉得我想要为它写点东西，而知道如何去套用惯常的话，当

我笔下留情久至看完这本书时，便会有一种死一般痛苦的失落感，这个世界仿佛在你的冥思中逐渐沦陷，书中的世界正在一步步吞噬现实，对此你难以自拔，你唯有尽量的接触现实并牢牢的伫立在这片充满现代气息的土地上努力的去感受生命的存在与被存在性，至此我已无力下笔更谈不上做何感想，当你脑海里那片空白的领域被受侵占时，你甚至腾不出一缕思绪去考虑它存在的必要与不必要性。

我在这座城里四处寻觅些被叫做人性的东西，我不知道钱钟书老先生当年为此有无沉重的步伐迈向那陌生的地方。我总是在这座城里百无聊赖的寻觅着，我甚至看到了韩寒的身影，正如我想象中的这座城般清晰而模糊，我不知道他在这里停留了多久，我甚至害怕他走的太仓促，如同徐悲鸿的再别康桥，他也挥一挥衣袖，不带走一片云彩，然而或许这座城的上空本没有一片云彩。

读《围城》的感慨便如同天上的云彩再绚丽再飘荡，它终究会轻吻大地，终究会最贴近人生的起点，人生便如一座围城，正如钱钟书的夫人杨绛女士对《围城》的感触之笔：“城里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进来”罢了。

围城读后感篇二

“冷若冰霜，艳若桃花。”本是一句对文中苏文纨的评价，但在我看来，这不仅仅是对苏小姐的评价，更是本书的灵魂所在。

苏小姐如此，然而文中其它人物又何尝不是如此。更甚于书中所述“围城”也逃不开这八字的短评。

鲁迅先生曾说，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围城，大抵也是如此。世上本没有围城，被困住的人多了也便成了围城。或者可以这么说，围城，不过是各人加予自己或他人的枷锁。

曾有人这样说：“一个人的记忆就是座城市，时间腐蚀着一切建筑，把高楼和道路全部沙化。如果不往前走，终会被沙子掩埋。所以，我们泪流满面，步步回头，可是只能往前走。”沙城，就是一个人的记忆；记忆，也可能变成一个人的围城。

偶尔可以梦回沙城，那些建筑依旧精美，即使它变成围城，它也依旧美好，艳若桃花，但那仅仅限于回忆，当我们沉溺其中，整座城市便会开始崩溃，把所有美好通通埋葬，只余冷若冰霜的围城。

《围城》一书以方鸿渐的生活为主线，讲述他如何一步步走向围城，一步步将命途趋向冰霜般的寒冷境地。诚然于他而言，围城本就存在。从他最初出国求学不成而弄虚作假开始，他便一步步踏进城中。然而，本可以如桃花般艳美的城，终在他的软弱与怯懦下冰封千里。

我们没有权利改变世界，但我们至少可以改变自己。尽管我们无法强大到拒绝走入围城，但我们至少可以令围城宛如桃花般优美，而非千里冰原般寒冷。

书中的方鸿渐，其实很可怜，然而可怜人必有可恨之处，他本有那么多机会走出冰冷的围城，给自己一个艳丽温暖的围城，可他却都一一放过。

无论是情感，亦或是生活，当断则断。只有果决的做出抉择，才不会令记忆的沙城变成冷若冰霜的围城。

所以，即使我们无力阻拦记忆的沙城变成困住大家的围城，但我们至少也一定可以做到不让它变成一座冷若冰霜的围城。

命运，围城，究竟会冷若冰霜，还是会艳若桃花？选择权永远都在我们自己身上。

围城读后感篇三

去年暑假，我就看过电视剧《围城》，当时还是被里面的一些情节吸引了，引起了我想读《围城》原著的好奇心，只是一直没有时间，手头也没有这本书。直到这个暑假，我从朋友那里借来这本书后，才慢慢读着。

读了这本书，印象最深刻的就是书中的主人公方鸿渐了。方鸿渐这个人，在钱钟书的笔下似乎是一个除了会点舞文弄墨、缺有百般缺点、一无是处的人。他的文凭是买来的，志大才疏、胸无点墨、性格软弱又好强要面子。在和朋友的交往中，表现出假装清高、不通人情世故，有时还很虚伪。但是就是这样一个人，给了我深深的印象。他做事小心、对爱情执着，有时候往往透着一些可爱。

在学业上，出国留学的他居然没有取得文凭，他居然花钱买张假的，这里就体现出他的可爱来。既然作假，国内又很难被查出，自己却还是担惊受怕，怕被发现。好像是一个偷吃了蜂蜜的孩子，怕被母亲发现。

在爱情上，方鸿渐也透出他的可爱来。他同事和三个女性交往，既爱这个，又喜欢那个。后来结婚后，居然发出谈恋爱无用的感慨。事业上，方鸿渐是不得志的。处处是别人的棋子，可是方鸿渐却无奈接受，工作换了一个又一个，却没有放弃，表现出坚持的可爱来。

看《围城》这本书的过程中，里面的幽默、讽刺的用语给了我欢乐；看完后，对主人公方鸿渐的悲剧有深深的感慨。

《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然若失。因此，它是一部以看似超然的调侃语调述说人生无奈的笑面悲剧。

确实，我们的生活中“围城”随处可见。不仅仅是恋爱婚姻、工作事业，还有学习生活、交友处世，无一不有一个“城”把我们“围”着。“围城”——被围困的城堡，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想逃出来。

作者用幽默的语言、深刻的哲理、巧妙的比喻，站在一定高度俯看人生，批判了人性的丑恶、虚荣。如：“夜仿佛纸浸了油，变成半透明体了，它给太阳拥抱住了，分不出身来，也许是给太阳陶醉了，所以夕照晚霞隐褪后的夜色也带着酡红”、“孙太太眼睛红肿，眼眶似乎饱和着眼泪，像夏天早晨花瓣上的露水，手指那么轻轻一碰就会掉下来”、“苏小姐双颊涂的淡胭脂下面忽然晕出红来，像纸上沁的油渍，顷刻布到满脸，腴腆得迷人”。又如：“我们一天要想到不知多少人，亲戚、朋友、仇人，以及不相干的见过面的人。”

人事太忙了，不许我们全神贯注，无间断地怀念一个人。我们一生对于最亲爱的人的想念，加起来恐怕不到一点钟，此外不过是念头在他身上瞥过，想到而已”、“一个人的缺点正像猴子的尾巴，猴子蹲在地面的时候尾巴是看不见的，直到他向树上爬，就把后部供大众瞻仰，可是这红臀长尾巴本来就有，并非地位爬高了的新标识”。

围城读后感篇四

《围城》书名顾名思义，城被包围起来。被包围的城里有家庭，各种人口，有物品，有人精神的愿望。城，小而言之是一个城市，大而言之是社会。围城体现城内人与物，人与人，人与社会的关系。

但城绝不是一个固定的地点，由于人精神的愿望在追求理想中，人在不同梦想的城市辗转。跨越种族国籍，为了各自不同的梦想走入各自神往的城市。

有城墙房屋街道，有人群商场各种机构与场所之地谓城。但

也有无形的城，功名利禄之地，亲情友爱之所，爱情婚恋之乡，谓之另一种城。精神上的城乡，灵魂上前进之地。

人们奔这个地方前去，学习，工作，交友，恋爱，以期在各个理想之城实现。有自己在城里安身立命，理想在城里扎根。能像将军攻城掠地，突破一处处城池，成为胜利之者。

但一番孙猴子上山学艺连蹦带跳，以为会了七十二变下来。一入人群之中，却是最难攻的是人心，不是学习，事业，而是人与人相处之难。在人心之城，所有美丽的梦想如高天的云彩，美而抓不住。天空有乌云，有闪电，有雷雨，使头顶的天空不是永远光明与宁静。云怎么变幻形状裹不住月亮，月亮圆了又缺。在香桂的枝头，飘然而落。情泛伤，人难做。仰望大海的豪情变得低在尘埃里。以低姿态在城市生存，帆降落似的靠岸，以跳动的眼前的彼岸生活。又似流水翻动不止。

人生存难，生活更难。为了种种目标入城，挣扎一番，在精神物质的城里不堪，又想出城。冲出种种欲望之城。

围城读后感篇五

《围城》我是先看电视剧，后来有断断续续读一些片段（这本书情节连续性不强，确实可以跳着读），最近才一口气从头到尾将整本书读完。读完以后，对这本书又有了些新的认识。

有的报道说，方鸿渐就是作者的化身，甚至有的人还怀疑作者的博士单位是否也是虚构的。但无论如何，方鸿渐是个典型的知识分子形象这句话是无容置疑的。但正因为他是知识分子，而且是那种带着玩世不恭的态度处世又有点良心的知识分子，才构成了他一生的第一圈“围城”。他希望做个大人物，这样的性格，似乎就决定了他的一生。

方鸿渐的第二圈“围”就是给他带来多灾多难的假学位。方鸿渐到底是个知识分子，在买假*凭之前，他也问问良心，他为自己起了最好的借口：“父亲是科举中人，要看‘报条’，丈人是商人，要看契据。”以他自己的口气，就是“说了谎话，还要讲良心。”说谎就说谎嘛，讲了良心这谎话就变得不伦不类了。既然讲良心，就干脆别买学位了。既然都不讲良心了，就干脆把学位发扬光大吧？害得自己当个副教授忍气吞声的，两头不着岸。

方鸿渐一生的第三圈“围城”，我想没有人会反对，是他在处理感情问题时候的玩世态度。也许从第一，圈“围城”建立时，就决定了会有第二圈围城，就决定了会有第三圈围城了。在那个到处是“小人物”的时代，做个大人物并不是每个人都有能耐的。可是他还是希望做个大人物，买文凭时，希望自己能够使家翁感觉光耀门楣；买了文凭，又觉得有损道德。要知道，社会上只有两种人能够混得好。

一种是真正大写的入，他们有他们独特的才能，他们有他们高尚的情操。他们是因为他们近乎模范的举止，才赢得别人的尊重。而另一种，则是完全相反的。他们用旁门左道，说谎时，能够令自己都骗过来。他们深有沉浮，他们的行为举止有时真是没有良心可言。而社会上更多的，是后者，从古到今都是如此。袁世凯用了多少手段才当上大总统？乾隆是如何登上皇位的？就连现在的企业在商场上竞争，也用尽手段，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围城读后感篇六

《围城》作者在序中说道：“在这本书里，我想写现代中国某一部分社会，一部分人物。写这类人，我没忘记他们是人类，只是人类，具有无毛两足动物的基体根性。”这说明了，作者写此书是为了描述出中国当时的一部分社会和人物，并看透人们具有的“根性”，而我认为这个“根性“，大概就是指本书的题目《围城》——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城里的人

想逃出来。

这本书中唯一串联下来的人物方鸿渐，在一开始我认为他不学无术，整天只想玩乐，最终也没有找到自己合适的人，他在某些时候固执，又在某些地方心软，我无法理解他的一些做法，而他的一些做法应该也无法被社会认同，被人们认同。方鸿渐心中的围墙与他人的围墙形成无法逾越的距离，也是人与人之间的距离。

《围城》中的故事和社会，虽然是在过去，但作者所说的”基本根性“也一定存在在现在的社会中，现在的我只能通过这本书去联想现在的社会，钱钟书先生的思想也会让我对自己的未来有新的见解，为我的未来提出意见。

值得一提的是，这本书中精美的语言，在看书时，我常常会看到许多充斥着文艺气息的词句，装饰了这本书，使这本书更加精致，作者还运用了很多比喻，让我可以尽可能理解作者的意思，就连本书的主旨，也可以用”围城“和”鸟笼“来比喻，即使我无法真正理解那层主旨，也能通过这个比喻来了解一个表面。

人类越来越聪明，围墙只会越来越高，越厚。但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有人，能够走进彼此心中的那片空地，这便是所谓的知己吧，我也希望，我可以遇见一个可以穿越围墙的知己。

围城读后感篇七

用了两个星期读完了《围城》，不得不说，钱钟书先生的文学水平太高了，我难以理解到大家所说的层面，不得不从网络上借鉴一些经验才能较好的理解这篇小说。

其实小说通过了方鸿渐的故事，写出了中国社会的市井百态，具有强烈的讽刺意味。

方鸿渐的爱情在我看来是个悲剧，一个本来玩世不恭的人在苏文纨和唐晓芙中选错了人，更改变了自己的一生，最终无奈的'和孙柔嘉结为夫妻，而求生路上也异常艰难。

美好的爱情是人人向往的，然而当你得到了爱情后却发现与自己想象的大不相同，但你却已经步入了围城之中，尽管你再怎么努力的挣脱束缚，却还是困在围城中。当你慢慢的在围城中居住下来后，爱情也渐渐的散去，取而代之的是温暖的亲情，但你却依旧没有离开围城，你依旧羡慕着墙外面的人，外面的人也想进入城墙里。

也许题目的选取不仅仅是把婚姻比作了围城，它更是指着生活中的形形色色的事物，我们一直在一个空间里绕圈，突然发现了更令人向往的空间，就费尽心思的进入了新的空间中，却依旧是不停的绕圈，又想去其他的空间，从一个笼子跳到另一个笼子，不停的重复，却乐此不疲。

生活中的围城太多了，婚姻、事业、家庭……它们都想一座座围城，城外的人想进来，城里的人想出去。

《围城》不得不说是一篇极好的小说，我感觉一遍是不足以理解的，必须再读，多读，才能更好的理解小说的意义。

围城读后感篇八

《围城》是钱钟书先生一生中唯一的一部长篇小说，堪称中国近、当代小说中的经典之作，这是一部读来如嚼橄榄回味无穷的奇书。在妙趣横生、妙喻迭出的幽默外表下，深藏着令过来人低徊轻叹、令少不更事者 然若失。因此，它是一部以看似超然的调侃语调述说人生无奈的笑面悲剧。

“围城”取自书中才女苏文纨的一句话，“城中的人想出去，城外的人想冲进来”婚姻也罢、事业也罢，整个生活都似在一个围城之中，人永远逃不出这围城所给予的束缚和磨砺。书中

方鸿渐与苏文纨、唐晓芙、孙柔嘉的感情纠葛，每每因自己的怯懦，不敢多言，言亦不由衷，甚至一步步陷入工于心计的孙柔嘉的婚姻陷阱之中，最后自食婚姻苦果。这座感情围城，曾经令方鸿渐向往，之后又无奈于城中的无聊。

而在三闾大学着实是一座事业的围城，这里面充斥着尔虞我诈、明争暗斗，时刻让人感到压抑，令本性善良却怯懦的方鸿渐不堪忍受，但当他离开那里，面对的却是一个集父母的封建思想，家庭的责任，事业的衰败，多层混杂的社会大围城之中，让他更加觉得无所适从，似乎所有的一切都被一只无情的大手掌控着。本就无材的方鸿渐也只会牢牢地屈服于这只手，逆来顺受的承受朋友的施舍，义无反顾得踏入爱情陷阱，事业低谷。整本书中，除了他对唐小姐的追求尚显出些他试图征服命运的思想外，其余的，指示方鸿渐徒劳的思想斗争和软弱的行为罢了。所以也就有了如此悲凉的结局。

自然，70多年前的事，如今再提似乎也是陷入了历史这座怀旧围城之中。钱钟书先生以这样幽默的语调，除了批判当时之人或顽固不化或崇洋的种种行为，调侃当时老人的迂腐、留学生的傲气，揭露无谓的婆媳之争、妯娌之争、情敌之争、同事之争外，真正要阐明的就是：生活本就是一座大围城，人永远逃不出无尽的压力和束缚，永远要在无形的四堵墙下过完一生。每一个人都逃不出这样的命运，只是在于你在这围墙下是否活得精彩，假如你始终想着去冲出围城，那你永远只能独守空城，更加失去了生命中的价值。

围城读后感篇九

《围城》讲述的是20世纪30年代一群知识分子的故事。小说以从欧洲留学回国的青年方鸿渐为中心，以调侃、幽默和极富讽刺意味的笔触，描绘了一群留学生与大学教授在生活、工作和婚姻恋爱等方面遭遇到的重重矛盾和纠葛，揭示了受西方文化影响的知识分子的猥琐灵魂和灰色人生，表现了作者对旧中国西式知识分子的无情嘲弄，以及对中国化了的西

方礼貌的精心审视。

小说中方鸿渐这一西式知识分子的形象十分突出。他出身于封建世家，其父亲是前清举人，他靠着其死去的未婚妻（包办婚姻）的父亲（点金银行的周经理）的资助赴欧洲留学，由于他“兴趣颇广、心得全无、生活懒散”，四年中换了几所大学，但却一无所获，没有学到任何专长，眼看着回国在即，最终他不得不从一爱尔兰人手中花40美元骗得一张“克莱登大学”（子虚乌有的大学）的博士文凭。还有，由于他受西方生活的影响，生活放荡，在回国的船上，他挡不住诱惑，与轻佻的鲍小姐干那苟且之事。虽然方鸿渐的性格中有不求上进、游戏人生的一面，但他的性格中也有正值和热情的一面。在应邀的一次演讲中，他鄙薄西洋礼貌给中国带来的只可是是“鸦片和梅毒”；他拒绝大官僚的千金苏文纨的自作多情的许爱，多次揭穿对方的庸俗、势利和虚伪；在三闾大学任教期间，看不惯那里的黑暗的人事制度和同事之间的勾心斗角；还有，当他从职的华美新闻社被敌伪收买后，他没有顾及自我的生存问题和亲友的反对，毅然离开了报馆。能够说，他是一个具有必须民主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可是他在现实生活中却处处碰壁，处处受到冷遇。方鸿渐的杯具，反映了20世纪30年代那些比较正值的知识分子在黑暗社会这一“围城”中的杯具命运。

小说除了着力塑造方鸿渐这一主要人物形象外，还成功地塑造了其他一些知识分子的形象。如满口仁义道德，但却满腹封建半旧遗老李梅亭；虚伪庸俗的，以在情场上施展手段而得意的大家闺秀苏文纨；俗不可耐的小胖子“大诗人”曹元朗；外形木讷，内心齷齪卑琐的假洋博士韩学愈；道貌岸然却老奸巨滑的三闾大学校长高松年；溜须拍马、浅薄猥琐的势利小人顾尔谦等。这些活跃在新“新儒林”里的各色人物，真实地再现了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中国知识分子灵魂的空虚和精神上的病态。

这本书写得很有文学色彩。作者幽默的笔墨使一个性格鲜明

的小人物跃然纸上。有人说，方渐鸿是作者本人的影子，无论是真是假，方渐鸿这个人物作者描述得十分到位。作者的笔墨幽默，在几处人物的外貌描述中也得以体现。但更令我佩服的是作者以幽默的语言讽刺嘲弄一些社会现象，文字顺畅，使人读起来易懂。在写作方面这本书也有很多我值得学习的地方。

其实，有时我们也会身陷“围城”，但更多都是我们自我为自我创造的。我以往也有很多烦恼和困扰，此刻看来，也不足为奇了。成功要靠自我努力争取，“如果你失败了，就说明你还不够强大，让自我变得强大起来吧！”读了这本书，我明白了，想要成功，只能改变自己。只是我去适应环境，环境并不会来适应我。想要打破自我身边的“围城”很简单，凡事应更多地站在客观的角度去研究，多找找自身的原因。